

一场青春失落的梦

——读曹雪芹《红楼梦》

何汉杰

鲁迅先生曾言《红楼梦》的命意因读者的眼光而有种种，经学家看见《易》，道学家看见淫，才子看见缠绵，革命家看见排满，流言家看见宫闱秘事。

诚然，一千个读者有一千个宝黛钗。就是不说命意，单就内容而言，有人读到儒释道，有人读到诗词曲；有人读到忠臣义事，有人读到儿女情长；有人读到盛饌游戏，有人读到世道人心……《红楼梦》就是这样一部包罗万象、空前绝后的“文化小说”。《红楼梦》的家族兴衰、人情练达，人们已经谈的太多。我们要了解这样一部百科全书式的小说，不妨回到小说本身。《红楼梦》到底写了什么呢？从最简单的层面看，写了一场梦，一场青春失落的梦。

贾宝玉的纯净造成了青春的迷惘

小说着意刻画的人物除了贾母、刘姥姥、贾政、王夫人等两辈人之外，大部分笔墨落在了以贾宝玉、林黛玉、薛宝钗、王熙凤等为主的青年一代身上。贾宝玉是受宠的混世魔王，带着公子哥儿的习气，又带几分超凡脱俗的风格，浑劲儿上来，叫人喜欢不起来，痴劲儿上来，叫人不得不怜惜，他最单纯，身上的毛病最多，却也最有看头。天上少有、地上无双的林黛玉和薛宝钗各有意态；黛玉是一肚子文章，一身多病；宝钗可人，行事处处谨慎，颇有一些城府。王熙凤是醋瓮，心里歹毒，口里尖快。贾家的四个姑娘，元春德行样貌无失，可惜命不好，进宫做了妃子；迎春木讷；探春无人不爱，可惜不是太太养的，出身不好；惜春尚小，自幼无母，不能管事。许多丫鬟也是各有情态、各怀心思。

贾宝玉和王熙凤是这张关系网的大纲，宝玉在这一群人中的处境同他的玉一样，“园子里姐姐妹妹们都没有，单我有”；王熙凤的作用也同她的笑一样，“丹唇未启笑先开”。贾宝玉是青春的开端，人世间的不同构成了他看待世界的眼光，包括他看黛玉和宝钗，他看袭人和晴雯，他看薛蟠和柳湘莲，他看“四书”和《西厢记》等等；王熙凤是青春的收束，“笑”成为她维系上下关系的法宝，成人的世界里奉行不打笑脸人，不管是这笑里带着醋意，带着谄媚，还是带着刀子。

如果说贾宝玉的纯净造成了青春的迷惘，他需要“白茫茫大地真干净”。那么王熙凤的世情则是另一个极端，结局是“机关算尽太聪明”，极纯净和极世情在某种程度上是一样的。贾宝玉的性格是成长式的，也可以说是发现式的，这与其他人不同，构成《红楼梦》典型的性格悲剧。开篇“梦幻识通灵”，把整个故事安排在一个命运当中，一个石头要去人间享受荣华富贵，却被告知红尘中的乐事不能永远依持，结果是到头一梦，万境归空。乍一看这是个命运的悲剧，一切都不是自己能控制的，都是命运安排好的，就像希腊悲剧里俄狄浦斯注定要弑其父娶其母。但看下去，实际却并不如此。

故事以贾雨村发端，但其实是从

贾宝玉初试云雨情开始的。作为侄媳的秦可卿扣开了贾宝玉这一片净土。第五回里宝玉梦里迷迷糊糊中唤秦氏的小名，醒来又强取袭人偷试云雨之事。从情理上来说，宝玉这种正常的生理情况本不应当联系着这两个人，但这真实的发生了，其中充满了青春的羞涩、错位和无奈。此前此后，贾府里来来往往的人无不充满着羞涩、错位和无奈。宝玉在这件事后，对袭人与旁人不同，他多情的性子也便一放不可收。

这之后，不管是葬礼、省亲、造园、节日、生日、宴会等等活动，他都因为身份的缘故被动地参与其中。这之中又数大观园题对额和听曲文悟禅机最为紧要。第十七回大观园题额应该是贾宝玉才情的充分体现，他因为初生牛犊和性情不俗，说出“曲径通幽”“有凤来仪”这些恰切又脱俗的匾额，又作出令众人叫好的对联来。这虽是被迫的行为，却是他才情的集中展示。如果结合他后来在诗社等一些场合的表现，会知道他是邪才，常有一些令人叫绝的想法，但是真要作起诗做起正经事儿来却并不在行。

第二十二回宝钗过生日点了一曲《鲁智深醉闹五台山》的戏，散宴后贾母因为怜爱两个戏子，特意赏了钱，史湘云因为性子急把一个戏子像林黛玉的话说了出来，弄得贾宝玉两边劝人，最后遭两处贬谤，十分无趣。这样的情形在小孩子中间太正常不过，但往往青春中这样充满误会的无力感会刺激人的成长。贾宝玉想起戏文里“赤条条，来去无牵挂”，又作了偈填了词，觉得无挂碍心中自得。这显得怪异而难得，宝玉此时不过十二三岁，居然在遭到两厢埋怨之后能够心中自得，按照佛教的说法，他原本是有慧根的，这倒不像是青春的故事了。至此，贾宝玉的性情才确立起来，他是怎样一个人物也大致可以想见了。

可以说云雨是贾宝玉多情的唤醒，题额是他才情的发现，戏文是他悟性的映证。

贾宝玉的性情还不止此，第二回中借冷子兴之口说出他喜欢女儿的清爽，厌恶男人的浊臭；他还说自己是须眉浊物，不如化作女儿身，这跟上面三条联系起来，就会发现贾宝玉内心中有一片净土，相信“身是菩提树，心如明镜台”，那里不染一点尘埃，这也正是问题的所在。绝对纯净是不存在的，何况他生在贾府之中。第六十六回里柳湘莲说“东府里除了那两个石头狮子干净，只怕连猫儿狗儿都不干净”，这话过分了些，但结合宝玉的性情看，也确实如此了。摆脱青春困境的人因为人情世故真不干净，处于青春困惑中的人因为心地单纯觉得自己不干净，这构成现实与精神的双重困境。

贾宝玉的性情如此，也预示着他的结局，他迷恋的是在众多姑娘中间做情种，然而千里搭长棚，没有不散的筵席，随着众人的成长，青春散去，他的这种性格的悲剧性愈发显出来。这个悲剧结尾的开始便是他跟宝钗的婚事。这里又有一丝命运悲剧的意思，王熙凤的掉包儿法瞒过贾宝玉



清 孙温 绘图

把薛宝钗嫁给了他，把他弄得痴痴傻傻，实在可悲可叹。当青春各种复杂的情感突然收束，收束得如此出人意料，变成婚姻这种既定的形式，那么任何青春美好的梦想都将归于寂灭。

《红楼梦》的美，美在写尽青春的感伤与任性

贾宝玉的梦迷失在性格的悲剧中，如果《红楼梦》仅止于此，便不好看。其中的青春意气、少年盛况甚至比故事本身具有更大的吸引力，众芳在大观园的活动构成了这场青春盛事，黛玉葬花、晴雯撕扇写尽多少青春的感伤与任性。

但这些并不是最独特的，最独特的要数其中的三结诗社。清人诸联在他的《红楼评梦》中有一条短论说：“全部一百二十回书，吾以三字概之，曰真，曰新，曰文”。其中“文”是说所写内容文雅，书写的方式也很文雅，最集中的表现便是诗。《红楼梦》中的诗，跟“四大名著”其他三部比起来，要典雅得多。这一方面是其中的情境更有诗意，青春的情感怎么能没有诗来宣泄；另一方面是作者的诗文造诣很高。《三国演义》中的诗多写计谋和对历史的咏叹，《水浒传》中的诗多写粗犷英雄的行为和装扮，《西游记》的诗多是神怪的描写与道理的应证，都没办法与《红楼梦》中的诗相比。

《红楼梦》用了三回之多的篇幅专意写结诗社。最为经典的 87 版《红楼梦》电视剧把结诗社的片段大幅省去了，仅三十二集探春远嫁之际，有一些回忆的片段。这样处理或许是担心诗社的活动，参与者自得其乐，旁观者却未必看得下去。这侧面说明结诗社的活动已经离我们的生活很远了。但要知道，古人的日常生活尤其是富家子弟的生活，是离不开诗的，不管是真风流还是假风雅。就连薛蟠这样的纨绔子弟，在宴席上作出乌七八糟的世俗顺口溜来遭到众人笑话也感到羞耻。

《红楼梦》结诗社，第一次是在第三十七回结“海棠社”，第二次是在第三十八回结“菊花社”，第三次是在第七十回结“桃花社”。第一次结社是因为贾政点了学差，贾宝玉暂时脱掉了“紧箍咒”，同时，人缘好

且颇有管理才能的探春发了结社信。摆脱了贾政的压制，贾宝玉青春的萌动自然甯上来，对他来说，起诗社能召集众人玩乐，又有雅兴的名头，实在是再好不过的了，即使在诗社中他的表现实在不佳。

第一次林黛玉“偷来梨蕊三分白，借得梅花一缕魂”的妙句博得众人叫好，然而社长李纨却推了含蓄浑厚的宝钗诗为第一。第二次吃蟹赏桂结菊花社，宝钗的食蟹诗用“眼前道路无经纬，皮里春秋空黑黄”讽刺世人，用小题目写大寓意，众人奉为绝唱。这两次结社连着，又就了重阳节的日子，把大观园的风雅发挥到极致。

第三次结社时已经不如前两次意气爽快了，诗社停了快一年，大家看了林黛玉的一首感伤的《桃花诗》起了诗情，才又提议起来。但是中间被贾政将要回京的书信耽搁，一直拖到暮春时节。这一次林黛玉的“漂泊亦如人命薄”“韶华竟白头”的《唐多令》引得众人生悲。但薛宝钗充满气力的“东风卷得均匀”“好风频借力，送我上青云”把众人从感伤中拉回来，又得了第一。三结诗社，薛宝钗三夺魁，论才情，林黛玉要胜薛宝钗一筹，但是黛玉之诗清高、感伤气太重，在评判中终输一分，在命运中何尝不是，这也是她性格的悲剧性所在。

要知道的是古代科举考试中，诗赋一直是头等大事，考的是读书的聪明才智。贾宝玉最痛恨科举，但对诗确是迷得很深，诗对他来说很日常化，这就是大家公子的范儿。《红楼梦》中有琴棋书画，有儒佛道隐，有伶俐牙齿，有明眸善睐，但最能体现出才性的还在诗。因为诗有信口道来，妙不可言；也有苦思沉吟，却干涩无味。自古文人讲究的就是快且好，当时作出来就博得大名，作不出就黯然失色。黛、钗二人始终在诗社中排在一二位，这其中也暗藏着较量的意味。

诗能见才，也能见性，才性连着命运。这场青春的相聚越是盛大，之后“异兆发悲音”的贾府越是颓唐。闻说探春远嫁，宝玉哭倒在炕上，说出了一句“我姊妹们都一个一个的散了”。想结诗社的时候，人人作诗任才逞性，是何等的风光快活，而今却落得如此境地，大观园里竟出现了秦可卿的幽魂，一场关于青春的梦就这样彻底迷失了。